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 函

檔　　號	
保存年限	

地　　址：10092 台北市愛國東路 22 號紡拓大樓
傳真號碼：(02) 23923855
承辦單位：市場開發處
承 辦 人：張雅羚
聯絡電話：(02) 23417251 分機 2362

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收 106. 08. 31 文
檔號: 106631

受文者：各紡織相關公會
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發文日期：106 年 8 月 25 日
發文字號：紡(106)市字第 02616 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內政部警政署函告假商務電子郵件詐騙案及宣導圖文，以提升防詐意識並降低被害風險，敬請查照並請轉知所屬會員廠商參考。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貿服字第 1067023731 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檢送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8 月 21 日警署刑防字第 1060005025 號函影本及宣導圖文。

正 本：各紡織相關公會
抄 件：本會市場開發處

董事長　詹 正 田

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附件

檔號	/ /	保存年限	

內政部警政署　函

機關地址：11072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4段553巷5號(刑事警察局)
聯絡人：偵查員黃泰詠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8225216轉8810、警用165
電子信箱：ps741047@email.cib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
裝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警署刑防字第10600050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05025A00_ATTCH3.jpg, 0005025A00_ATTCH4.jpg)

主旨：檢送假商務電子郵件詐騙相關宣導圖文2份，惠請轉所屬會員及各公司行號周知，俾利提升防詐意識並降低被害風險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經本署統計105年假商務電子郵件詐騙案件發生55件、財損金額達新臺幣5,994萬餘元，顯見是類詐騙手法造成公司行號資產損失情形甚鉅，惟許多國內企業仍習慣使用電子郵件與客戶聯繫以撙節開銷，卻給予詐騙集團可趁之機，實有加強宣導之必要性。

二、假商務電子郵件詐騙手法略述如下：

線

(一)詐騙集團攔截被害人公司交易信件，並申請與企業客戶電子郵件地址相似度極高（如l或1、w與vv或長串英文字母中多或少1個字母）的假郵件使之混淆。

(二)模仿原本往來郵件的語氣發信給被駭企業之客戶，騙取企業或客戶變更匯款帳戶，藉機詐騙被害人將公司貨款匯至詐騙集團所預設帳戶。

(三)取得企業客戶的信任而匯款，俟受款客戶反映未收到貨

國際貿易局　106/08/21
1067023731

款時方知受騙。

三、本署建議是類詐騙手法防制對策如下：

(一)電子郵件屬低安全性之資訊交換格式，易遭篡改冒用，對於交易廠商突然變更收款帳戶，受款地或變更出貨地時，務必以電話、傳真或其他方式確認交易無誤。

(二)加強公司所有個人電腦掃毒，使用合法授權之防毒軟體，以減少木馬或後門程式植入機會。

(三)使用免費之電子郵件信箱請注意帳號密碼安全，定期更新密碼。

(四)以電子郵件進行交易，應使用電子憑證以加強驗證。

(五)電子郵件傳送訂單或出貨單等附件，請加密處理，防止資料遭到篡改、偽冒。

(六)應落實各項資安佈建與人才培育，強化公司內部資安管理，以減少駭客入侵機會。

(七)公司應將管理權限區分，落實帳號密碼管制。

正本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無店面零售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網路暨電子商務產業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青年創業總會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(含附件)各縣（市）政府警察局(含附件)本署刑事警察局(預防科)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/08/21 14:31:13

署長

寄件人：vertraulic@europe.com
主旨：我是大老闆，我現在要執行一件要事，請立即匯款美金580萬元到xxx-xxxxxxxxxxxxx戶頭

Re：vertraulic@europe.com
請問老闆，是匯款美金580萬元到xxx-xxxxxxxxxxxxx戶頭嗎？

Re ：vertraulic@europe.com
是的，快點匯過來！ [redacted]

開啟新信件
To：vertraulic@europe.com
老闆，我匯過去了，請問有收到嗎？

假冒電子郵件詐騙

vertraulic@europe.com [redacted]
vertraulic@europe.com [redacted]
vorgan@europe.com [redacted]
vorgan@eur0pe.com [redacted]
advice@email.microsoft.com
advice@email.rnicrosoft.com

詐 如何防範防範方法

- 收信時仔細分辨來信email帳號有無異樣之處
- 收到關於變更貨款匯款帳戶的郵件，勿僅依郵件指示操作變更
- 雖為聯繫窗口為外商公司，仍應致電再三確認，進一步要求提供證明文件
- 增強公司電腦伺服器資訊安全，並教育員工保持高度警覺

防詐騙系列

假商務電子@郵件詐騙大解密

受害人特徵

王OO
國際事業 業務經理

對外貿易公司為主要受害者

數十萬元新台幣至千萬元新台幣不等

各種犯罪手法

- 歹徒蒐集國際貿易公司的資料，竄改偽冒貿易公司電子商務郵件，致使本國公司或國外客戶匯款至歹徒所提供的詐騙帳戶。
- 歹徒假冒老闆E-mail向公司會計要求匯款至歹徒所提供的詐騙帳戶。
- 歹徒假冒外國客戶E-mail要求變更匯款帳號，致使貿易公司匯款至歹徒所提供的詐騙帳戶。
- 歹徒會偽冒公司的電子郵件，如yinsal@gmail.com改為yinssal@gmail.com。
- 假冒臺灣公司名義寄送信件給外國客戶，致使外國客戶匯款至歹徒指定之銀行帳戶。
- 公司電子郵件疑似遭入侵冒用，導致國外客戶接獲更改公司收款帳號之電子郵件，導致公司損失貨款。
- 公司負責人遭駭客入侵電子郵件，致使外國客戶匯款至歹徒指定之銀行帳戶。

詐騙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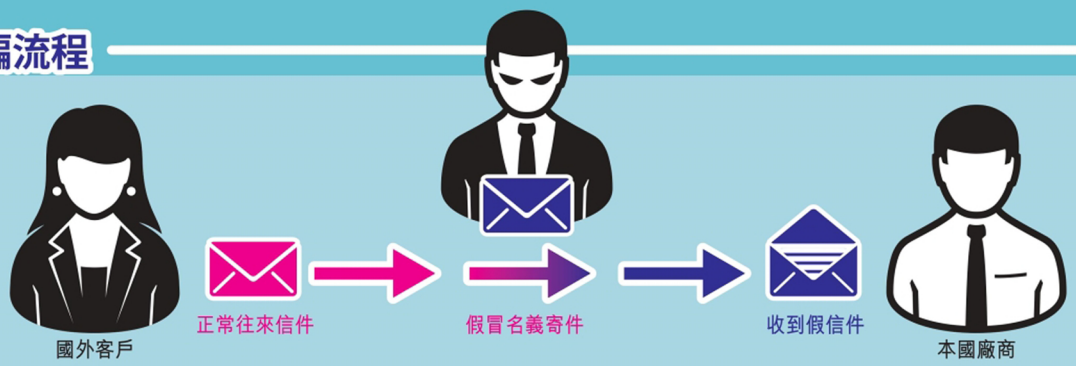

7招教您別上當

- 加強公司所有個人電腦掃毒，使用合法授權之防毒軟體，以減少木馬或後門程式植入機會。
- 使用電子郵件信箱請注意帳號密碼安全，定期更新密碼。
- 對於交易廠商突然變更收款帳戶，受款地或變更出貨地時，務必以電話、傳真或其他方式確認交易無誤。
- 以電子郵件進行交易，應使用電子憑證以加強驗證。
- 電子郵件傳送訂單或出貨單等附件，請加密處理，防止資料遭到篡改、偽冒。
- 企業應落實各項資安佈建與人才培育，將公司內部資訊安全列為成本，強化公司內部資安管理，以減少駭客入侵機會。
- 公司應將管理權限區分，落實帳號密碼管制。

內政部警政署 刑事警察局
CRIMINAL INVESTIGATION BUREAU

165反詐騙諮詢專線